代表委员 最关心的一件事

陈思扬代表：

法治是营商环境的关键要素

本报讯（记者高燕艳 **通讯员**梁清怡**）**“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希望检察机关能加强与其他部门的合作，共同推动完善法治化营商环境的相关政策和制度，为社会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更有力的保障。”近日，全国人大代表，广东省云浮市石材行业协会会长、云浮市科特机械有限公司总经理陈思扬在广东省检察院走访人大代表的活动中表示。

当选全国人大代表后，陈思扬由衷感到，法治化营商环境就像阳光、空气、水和土壤，是让市场主体生根发芽、茁壮成长不可或缺的要素。“当前经济形势下，企业的稳健发展，更加需要法治的护航，良好的法治环境就像一颗‘定心丸’，是营商环境的关键要素。检察机关作为法律监督机关，在依法打击各类经济犯罪、平等保护各类经营主体、强化对执法司法活动的监督等方面具有优势，发挥着至关重要的作用。”陈思扬表示。

走访中，检察机关重点向陈思扬介绍了2024年2月部署开展的“检察护企”专项行动，阐述了检察机关坚持问需企业、服务企业的立场。陈思扬对专项行动成效予以充分肯定，认为检察机关这一举措符合当前经济发展形势，有利于稳定社会预期、提振市场信心。“希望继续加大专项工作力度，为企业提供更加优质、健全的法治服务。”他表示，“作为民营企业，我们也将提高政治站位，紧盯国家发展大势，紧跟时代前沿，把自身业务发展与国家的战略有机结合，把企业做大做强。”

走访结束时，陈思扬对检察工作寄予期望，“检察机关要进一步加大送法进企业的工作力度，通过多种形式，增强企业的守法意识和防风险能力”。

王晓红代表：

加大地理标志产品综合保护力度

本报讯（记者韩兵 **通讯员**霍明月 赵丽君**）**“近年来，伊春市的地理标志产品越来越多，伊春黑木耳、铁力大米等特色地理标志产品变得广为人知，希望检察机关以知识产权保护为抓手，加大对地理标志产品的综合保护力度，跑出小兴安岭地理标志产品保护加速度。”近日，全国人大代表、黑龙江省伊春市金林区白林经营所职工、庆红食用菌农民专业合作社技术总监王晓红接受记者采访时，对检察机关地理标志产品知识产权保护工作提出新的希望。

保护知识产权，是打造良好营商环境的关键一环。王晓红了解到，近年来，伊春市金林区检察院以知识产权保护为抓手，一体综合履职，以保护伊春地理标志特色农产品为切入点，成立知识产权保护工作专班，开通“涉企”“涉农”案件受理和信访接待“绿色通道”，加大对侵犯商标权犯罪行为的打击力度，定期组织开展检察开放日和服务企业座谈会活动，建立院领导定点联系企业制度，组织院领导、员额检察官深入企业开展走访和法治宣传，编发《劳动用工风险提示卡》。专班成立以来，累计开展活动200余次，发放宣传资料2000余份，提供法律咨询80余人次。

“金林区检察院主动融入知识产权保护大格局中，为伊春黑木耳地理标志产品企业保驾护航，保障了企业的合法权益，擦亮了知识产权检察工作招牌。”王晓红对金林区检察院的工作表示高度肯定。她还表示，希望检察机关在持续建设法治化营商环境、助推新质生产力发展等方面提供更优质的检察服务。

樊振代表：

挖掘优秀案例，创新普法形式

本报讯（记者刘立新 **通讯员**赵海洋**）**“近两年来，你们先后受理行政公益诉讼案件线索68件，立案66件，发出检察建议40件，诉前整改率达到了100%，办理的植被覆绿、靖宇广场噪声污染和城市书房公益诉讼案件，得到人民群众的好评和省、市两级检察机关的认可，值得肯定。”近日，全国人大代表、通用技术中国医药所属天方药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樊振，在调研中充分肯定了河南省驻马店市驿城区检察院的公益诉讼检察工作，并提出意见建议。

樊振表示，检察机关践行习近平总书记“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认真履行公共利益代表的职能使命，公益保护效果日渐明显。当前，检察公益诉讼与其他相关法律机制的衔接协同机制不够健全等问题依然存在，希望立法机关加快检察公益诉讼立法，推进法治中国建设，守护民生福祉。

“驿城区检察院公益诉讼检察工作开展得扎实有效，监督重点突出，工作标准严格，成效比较显著。”樊振评价道。他希望驿城区检察院把公益诉讼好的做法、优秀案例通过媒体平台广为宣传，提高群众知晓度和参与度，努力营造全社会人人保护公益的良好氛围。

在履行代表监督职能过程中，通过该院“检察+代表+委员”联络机制，樊振积极为公益诉讼检察工作出谋划策。他建议检察机关要不断提升监督质效，切实发挥好公益监督者和保护者的作用，把公益诉讼纳入普法宣传中，充分利用好“益心为公”志愿者资源，邀请他们旁听公益诉讼案件公开听证，助推行政机关依法履职，为全方位推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司法保障。

邵永海代表：

践行“枫桥经验”化解基层矛盾

本报讯（记者管莹 **通讯员**严岭娜**）**“检察机关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找准矛盾症结做好刑事和解工作，积极化解基层矛盾，减少社会对立面，增进社会和谐，值得肯定。”近日，全国人大代表、领胜城科技（江苏）有限公司生产技术部主管制程高级工程师邵永海受邀参加江苏省东台市检察院举行的一场因邻里纠纷引发的轻伤害案件听证会，对检察机关践行“枫桥经验”化解基层矛盾的做法予以肯定。

作为一名来自基层的代表，邵永海长期关注刑事和解工作。2023年底受邀视察检察工作期间，他直观地感受到，“一些家庭、邻里之间发生的轻伤害案件往往由长期积累的矛盾爆发引起，检察机关不能只是就案办案，还需要多做矛盾化解工作”。

邵永海了解到，东台市检察院在实践中探索建立了全流程协同、全方位组织、全覆盖协作的“三全”刑事和解工作法，打造“和‘枫’”工作品牌。由四级高级检察官徐小平牵头，全院各部门通力合作，认真细致审查案件，在全面掌握事实、证据的基础上，找准矛盾症结所在，引导双方当事人表达合理诉求，联合多方力量，共同做好释法说理工作，综合运用公开听证、刑事和解等举措，促成双方达成和解协议，做到案结事了人和。2020年以来，该院累计促成刑事和解106件。

“‘家和万事兴’‘以和为贵’，是流传了几千年的中华民族智慧，刑事和解工作赋予了这些优秀传统文化新的法律内涵。希望检察机关继续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全面准确落实宽严相济刑事政策，用心用情做好刑事和解工作，将矛盾化解在基层，为基层治理现代化水平不断提升提供有力司法保障。”邵永海提出希望。

黄海文代表：

为企业提供针对性法律服务

本报讯（记者李轩甫**）**“检察机关在落实‘检察护企’多项措施，维护企业合法权益的同时，还邀请专家、代表建言献策，帮助企业建章立制，进一步坚定企业依法经营、创新发展的信心。”近日，全国人大代表，正大（海南）兴隆咖啡产业开发有限公司行政后勤部后勤主管、工会主席黄海文在与前来征求检察护企意见建议的海南省万宁市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陈玉林一行座谈时，深有感触地说。

黄海文表示，2024年以来最高检启动“检察护企”专项行动，万宁市检察院结合本地实际制定实施方案，牢固树立“一盘棋”思想，坚持一体履职、综合履职，有力保护企业合法权益，把工作做到了企业家的心坎上。

“给我印象最深的是，万宁市检察院注重拓展宣传平台，组织检察干警深入企业走访，面对面征求意见，近距离了解企业发展需求，帮助企业解难题、办实事。我受邀为打造‘检察+工商联’特色护企品牌建言献策。活动中，我了解到该院检察官通过向企业家代表发放《民营企业法律风险防控指引》，引导企业依法经营，还以知识产权保护为切口，针对万宁市三家老字号企业开展‘检察护企’宣传座谈活动，加强对企业的产权保护，深化知识产权检察综合履职。”黄海文说。

黄海文希望，检察机关在履职中围绕海南自贸港建设大局，在企业安全生产、知识产权保护、企业风险防控等方面提供有针对性的法律服务，引导企业良性发展。同时，充分发挥法律监督职能，把司法办案与服务保障营商环境有机结合起来，为优化营商环境提供优质、高效的法治保障。

代表呼声件件有回音

湖南：高质效办好人大代表的每一条意见建议

本报讯（记者张吟丰 **通讯员**刘长军**）**“省检察院高度重视代表建议办理工作，及时回应代表呼声，做到了件件有回音。”11月28日，在湖南省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三次会议分组审议中，湖南省检察院关于省十四届人大二次会议以来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办理情况的报告引发广泛关注和热议。

2024年以来，湖南省检察院牢固树立人大意识，自觉接受人大监督，坚持高质效办好人大代表的每一条意见建议，推动转化为加强和改进新时代检察工作的实际举措。该院全年共承办代表建议20件，其中主办3件、会办17件，内容涵盖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强化军地协作以及加强基层基础建设等。

该院坚持把代表建议办理纳入年度重点工作谋划和推进，对于代表提出的建议及时梳理，制定办理责任分工方案，逐条明确责任领导、责任部门和办理时限，并召开党组会专题研究，安排主要负责同志集中交办。同时，加强督导推进，将代表建议办理纳入省检察院党组年度重点任务督办事项，每季度召开一次重点工作推进会进行通报、督导，年底再进行盘点、对账，确保建议办理工作落地见效。

该院把“全过程人民民主”贯穿代表建议办理各环节，做实“办前联系”“办中沟通”“办结回访”工作。在办理蒋亦轩代表关于优化营商环境不能触碰依法行政底线的建议、刘国平等代表关于进一步加强民事诉讼检察监督的建议过程中，湖南省检察院分管领导和相关业务部门负责人通过邀请座谈等方式及时向代表汇报办理情况，根据代表意见完善和修订办理思路，得到代表的认可。

该院还一体推进代表建议办理与“检察护企”暨“三高四新·法治护航”专项行动、“检护民生”专项行动、长株潭生态绿心保护公益诉讼专项行动、“利剑护蕾·雷霆行动”。杨建魁代表提出加强军地协作保护军事设施的建议后，湖南省检察院把该建议办理融入“检护民生”专项行动中，与长沙军事检察院联合制发关于建立健全军事设施保护领域检察公益诉讼协作机制，共办理该领域公益诉讼案件101件，2件入选最高检发布的检察机关依法维护国防利益、军人军属合法权益典型案（事）例。

内蒙古赤峰：人大常委会出台《决定》

加强对检察侦查工作的监督和支持

本报讯（记者沈静芳 **通讯员**刘文欣**）** 近日，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第八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赤峰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加强检察机关检察侦查工作的决定》（下称《决定》）。

为推动检察侦查工作高质量发展，持续净化司法生态，赤峰市人大常委会决定制定《决定》，并确定专人负责，认真研究相关法律规定及《中共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的意见》，充分征求市纪委监委、市委政法委、市中级法院、市检察院、市公安局、市司法局、各旗县区人大常委会意见，并对相关意见认真研究梳理、充分吸取采纳。

《决定》共5条，从惩治司法腐败、锚定办案重点；完善工作机制、形成监督合力；聚焦自身建设、打造过硬队伍；科学统筹调度、落实相关保障；强化工作监督、支持依法履职等方面作出规定。

《决定》指出，赤峰市各级政府要为检察机关开展法律监督工作提供必要的支持和保障。赤峰市两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要切实加强对检察机关检察侦查工作的监督和支持。《决定》要求，全市各级检察机关要建立检察监督与其他各类监督有机贯通、协同高效的工作机制，加强与监察、审判、公安、司法行政等机关的协调配合，形成监督合力。《决定》强调，全市各级检察机关要彻查司法工作人员相关职务犯罪，重点查办刑讯逼供罪，徇私枉法罪，滥用职权罪，民事、行政枉法裁判罪等损害司法公正、侵犯公民权利的职务犯罪案件。重点监督案件执行、虚假诉讼等问题，以“零容忍”的态度依法惩治司法腐败行为。

据介绍，赤峰市两级检察机关不断强化司法工作人员职务犯罪立案侦查工作，2024年以来，已立案查办司法工作人员相关职务犯罪9件12人。

近日，河南省武陟县检察院选派干警走进辖区圪垱店镇、三阳乡、木栾街道办事处等乡镇人大代表联络站，结合办案实践，为各乡镇人大代表讲解检察机关“四大检察”职能，汇报“检护民生”“检察护企”专项行动开展情况，并面对面征求代表意见建议。

本报记者张海燕 通讯员吴凤伟 赵超平摄

【公 告】

检察日报2024年12月9日（总第10750期）

张需兰、杨希保：本院受理原告张青诉被告张需兰、杨希保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4）皖0111民初1701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合肥市包河区人民法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人民法院

李萍：本院受理原告陶芸诉被告周治、李萍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皖0111民初1536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合肥市包河区人民法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人民法院**

王鸣：本院受理原告安徽善投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诉被告王鸣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适用其他方式无法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证据副本及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5时30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二十七法庭适用普通程序（独任制）公开开庭审理。逾期未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人民法院**

余东、郝绪媛：本院受理原告李红燕诉被告余东、郝绪媛合同纠纷一案，因适用其他方式无法送达，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证据副本及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8时30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二十七法庭适用普通程序（独任制）公开开庭审理。逾期未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人民法院**

合肥市千合电子竞技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李柱楼与被告周宗伟、合肥市千合电子竞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纠纷一案，因适用其他方式无法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变更诉讼请求、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证据副本及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5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二十七法庭适用普通程序合议制公开开庭审理。逾期未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人民法院**

河北星速汽车销售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诉被告河北星速汽车销售有限公司、丁惠萍、张文心合同纠纷一案，案号：（2024）皖0111民初23168号，因适用其他方式无法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证据副本及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8时30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二十七法庭适用普通程序合议制公开开庭审理。逾期未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人民法院**

朱龙兵：本院受理童成义与朱龙兵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皖0103民初10759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一、朱龙兵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向童成义退还货款10000元并支付资金占用利息（以10000元为基数，自2021年12月4日起按照3.85%/年的标准顺延计算至所有欠款清偿完毕之日止）；二、驳回童成义的其他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收取为73元、公告费520元，由朱龙兵负担。限你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人民法院**

张毅：本院受理原告周占俊诉被告张毅房屋租赁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皖0111民初13823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人民法院**

庐江双期建筑劳务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葛宏旭诉被告庐江双期建筑劳务有限公司租赁合同纠纷一案，已作出（2024）皖0181民初5882号民事判决，因你下落不明（或通过其他方式无法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安徽省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 **安徽省巢湖市人民法院**

陈聪：本院受理原告秦红侠诉被告莫小亮、陈聪、莫风山民间借贷纠纷一案，案号：（2024）皖1202民初15791号，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颍南人民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黄志明、林艳霞：本院受理原告朱华彩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案号：（2024）皖1202民初15980号，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开发区人民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朱彦斌：本院受理原告董雨沂被告朱彦斌民间借贷纠纷一案，案号：（2024）皖1202民初13086号，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速裁法庭公开开庭审理，原告要求判令被告支付偿还原告10000元及利息，本案的诉讼费由被告承担，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季帅帅：本院受理原告张传祥诉被告季帅帅劳务合同纠纷一案，案号：（2024）皖1202民初14117号，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速裁法庭公开开庭审理，原告要求判令被告支付拖欠原告的劳务费19725元及逾期付款利息，本案的诉讼费由被告承担，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阜阳市颍州区丽丰一品业主委员会：本院受理原告阜阳市政力安装工程有限公司诉被告阜阳市颍州区丽丰一品业主委员会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案号：（2024）皖1202民初13313号，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速裁法庭公开开庭审理，原告要求判令被告支付拖欠工资款36840.71元及逾期利息，本案的诉讼费由被告承担，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程亚东：本院受理原告王彬彬诉被告程亚东民间借贷纠纷一案，案号：（2024）皖1202民初13993号，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速裁法庭公开开庭审理，原告要求判令被告返还借款30000元及资金占用利息，本案的诉讼费、保全费由被告承担，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胡龙龙：本院受理原告王彬彬诉被告胡龙龙买卖合同纠纷一案，案号：（2024）皖1202民初13992号，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速裁法庭公开开庭审理，原告要求判令被告支付货款29487元及资金占用利息1358元，本案的诉讼费、保全费由被告承担，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王克伟：本院受理原告王彬彬诉被告王克伟买卖合同纠纷一案，案号：（2024）皖1202民初13373号，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速裁法庭公开开庭审理，原告要求判令被告支付货款18872元及资金占用利息685元，本案的诉讼费、保全费由被告承担，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黄大为：本院受理原告王彬彬诉被告黄大为买卖合同纠纷一案，案号：（2024）皖1202民初13339号，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速裁法庭公开开庭审理，原告要求判令被告支付货款32039元及资金占用利息1977元，本案的诉讼费、保全费由被告承担，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肖小毛：本院受理原告马永飞诉你车辆租赁合同纠纷一案，案号：（2024）皖1202民初14992号，因采取其他方式无法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速裁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常晓雪：本院受理原告阜阳飞瀚商贸有限公司诉你、朱家豪车辆租赁合同纠纷一案，案号：（2024）皖1202民初12151号，因采取其他方式无法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颍西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韩波：本院受理原告耿庆昆诉被告韩波买卖合同纠纷一案，案号：（2024）皖1202民初13355号，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速裁法庭公开开庭审理，原告要求判令被告支付货款26000元及利息，本案的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颍上亨丰建材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阜阳市海旭建材有限公司与被告颍上亨丰建材有限公司、李廷廷买卖合同纠纷一案，案号：（2024）皖1202民初12926号，原告阜阳市海旭建材有限公司向本院提起诉讼请求：1.请求人民法院判令两名被告立即共同支付原告货款152293元；2.诉讼费由被告承担。因与你方法联系，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六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刘笛、阜阳市国腾运输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史雷诉被告刘笛、阜阳市国腾运输有限公司民间借贷纠纷一案，案号：（2024）皖1202民初13713号，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速裁法庭公开开庭审理，原告要求判令被告偿还借款20000元及逾期利息，本案的诉讼费由被告承担，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安徽艾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姜之矿、汪海龙：本院受理原告周庆荣诉被告安徽艾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姜之矿、汪海龙买卖合同纠纷一案，案号：（2024）皖1202民初13469号，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速裁法庭公开开庭审理，原告要求判令被告退还货款25000元、订金500元，并支付利息，本案的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阜阳市金天地休闲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安徽金喜商贸有限公司与被告阜阳市金天地休闲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案号：（2024）皖1202民初15816号，原告安徽金喜商贸有限公司向本院提起诉讼请求：1.请求法院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货款共计人民币91516元；2.请求法院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违约金暂计人民币16696.07元（以人民币91516元为基数，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的4倍计算，自2023年5月13日起计至实际清偿之日止，暂计至2024年8月27日）；3.本案诉讼费用、保全费用由被告承担。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六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陈甲：本院受理原告阜阳海阔阜合房地产有限公司诉被告陈甲追偿权纠纷一案，案号：（2024）皖1202民初13564号，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速裁法庭公开开庭审理，原告要求被告偿还划扣款30245.06元及利息，本案的诉讼费由被告承担，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李田勇：本院受理原告中港通融资租赁（深圳）有限公司诉你融资租赁合同纠纷一案，案号：（2024）皖1202民初16542号，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开发区人民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谭军峰、刘克玲、舒城卡航捷运物流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中港通融资租赁（深圳）有限公司诉你们融资租赁合同纠纷一案，案号：（2024）皖1202民初16563号，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开发区人民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安徽展微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王超：本院受理原告阜阳旭飞扬机械设备有限公司诉被告安徽展徽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王超买卖合同纠纷一案，案号：（2024）皖1202民初15932号，原告向本院提起诉讼请求：1.判令二被告连带支付原告货款1.5万元及违约金7500元（25000×0.3=7500）；2.判令二被告承担本案诉讼费。因与你们方法联系，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二号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阜阳市富民汽车运输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崔勇诉被告徐振宝、阜阳市富民汽车运输有限公司追偿权纠纷一案，案号：（2024）皖1202民初15815号，原告向本院提起诉讼请求：1.判令两被告向原告崔勇支付赔偿款700000元及利息损失（以700000元为基数，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自2024年5月12日起计算至实际付清之日止）；2.判令两被告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用。因与你无法联系，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二号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李海阔：本院受理原告张奎朗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案号：（2024）皖1202民初15884号，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民事裁定书、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三塔人民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张兴想：本院受理原告张丽娟诉被告张兴想民间借贷纠纷一案，案号：（2024）皖1202民初12337号，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颍南人民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则依法缺席判决。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汪炎：本院受理原告张辉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2024）皖0181民初9930号，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法律文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三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巢湖市人民法院**

巢湖市文林诚百货超市：本院受理原告巢湖市君子兰工贸发展有限公司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2024）皖0181民初9735号，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法律文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三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巢湖市人民法院**

胡媛媛、宫锐：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巢湖市分行诉你们信用卡纠纷一案（2024）皖0181民初9582号，因你们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法律文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三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巢湖市人民法院**

刁杰文：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巢湖市分行诉你信用卡纠纷一案（2024）皖0181民初9579号，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法律文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五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巢湖市人民法院**

张庆宏：本院受理原告吴晓石诉你合同纠纷一案（2024）皖0181民初7777号，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法律文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五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巢湖市人民法院**